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时间与传统

*Time and Traditions:
Essays in Archaeological
Interpretation*

[加] 布鲁斯·G·特里格(Bruce G.Trigger) / 著
陈 淳 / 译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时间与传统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时间与传统/[加] 布鲁斯·G·特里格著; 陈淳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3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ISBN 978-7-300-13400-0

I. ①时… II. ①特…②陈… III. ①考古学-研究 IV. ①K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27085 号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时间与传统

[加] 布鲁斯·G·特里格 (Bruce G. Trigger) 著

陈淳 译

Shijian yu Chuantong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规 格	155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张	20.5 插页 2	印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69 000	定 价	4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当代世界学术名著”

出版说明

中华民族历来有海纳百川的宽阔胸怀，她在创造灿烂文明的同时，不断吸纳整个人类文明的精华，滋养、壮大和发展自己。当前，全球化使得人类文明之间的相互交流和影响进一步加强，互动效应更为明显。以世界眼光和开放的视野，引介世界各国的优秀哲学社会科学的前沿成果，服务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于我国的科教兴国战略，是新中国出版工作的优良传统，也是中国当代出版工作者的重要使命。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历来注重对国外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的译介工作，所出版的“经济科学译丛”、“工商管理经典译丛”等系列译丛受到社会广泛欢迎。这些译丛侧重于西方经典性教材；同时，我们又推出了这套“当代世界学术名著”系列，旨在译介国外当代学术名著。所谓“当代”，一般指近几十年发表的著作；所谓“名著”，是指这些著作在该领域产生巨大影响并被各类文献反复引用，成为研究者的必读著作。我们希望经过不断的筛选和积累，使这套丛书成为当代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成为读书人的精神殿堂。

由于本套丛书所选著作距今时日较短，未经历史的充分淘洗，加之判断标准见仁见智，以及选择视野的局限，这项工作肯定难以尽如人意。我们期待着海内外学界积极参与推荐，并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深信，经过学界同仁和出版者的共同努力，这套丛书必将日臻完善。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序 言^{*}

布鲁斯·G·特里格教授的《时间与传统》是一本讲考古学理论的好书，在美加考古学界也是受人尊敬和重视的一本书。它的中译本对现阶段中国考古学的进展应当是有积极影响的。

考古学理论在中国一向不大受人重视。最近两年来出版的《中国考古学年鉴》固然是对当代中国考古学研究活动很可靠的反映，而在这里面根本没有“考古学理论”这个范畴。可见，“理论”这件东西在当代中国考古学研究活动中可以说没有什么地位。我相信，中国考古学界对理论的漠视不是偶然的，而有它历史上的一些因素。首先，中国传统史学本来就缺乏对历史理论的有系统的讨论。黑格尔曾经说过，中国人的历史只包含赤裸裸的、明确的事实，而对它们不加以任何意见或推论。这种观察固然是很不可靠的，但传统史学确有特别着重对客观史实的记述的一面。它的另一面则是利用史实的选择和描述来表明历史学家对价值系统的主观判断，所以自孔子以来便有“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的现象。这种凭主观判断来解释历史的作风，

^{*} 本文为张光直先生为三联版《时间与传统》（北京，1991）所作之序，今收录于此，以示纪念。



自有它趋于极端的一面，所以近代西方史学输入中国以后，便首先以传统史学的这一特征为打击的对象。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创办人傅斯年先生在1928年出版的《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的《历史语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中就疾呼要打倒“把那些传统的或自造的‘仁义礼智’和其他主观，同历史学和语言学混在一气的人”。历史语言研究所代表的史学观认为“历史学不是著史”，“近代的历史学只是史料学”。可以说，以反抗传统史学之末流的仁义道德史学为特征的这种史料学，半个多世纪以来一直占据着领导或至少是优势地位。在这种历史观培育下发展起来的考古学，也就特别重视考古学材料的获取和考证，而不信任主观的理论，常以为“理论”不过是一种成见，因而把理论硬套在考古学材料上便不是严谨的治学方式。这种以史料及史料考证、排比为主的历史观在近三四十年来曾受过剧烈的批评和批判，而且近年来中国历史学界对历史理论进行讨论的兴趣也有很大提高。不过，在考古学上唯一有系统的指导理论，仍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唯物史观。关于这种理论在考古学的作业上如何具体运用，一直很少经过缜密思考和田野实践。所以，马恩的唯物史观虽然在宏观上对中国历史研究起了巨大的、高级的指导作用，但不过据我的观察，它还没有广泛地在中国考古学的作业上发挥很大的具体作用。

其实，要讨论考古学理论在中国考古学实践中的作用和意义，我们首先得说清楚在我们使用“考古学理论”这个名词的时候，我们所指的概念是什么。最近在《考古学专题六讲》这本书里，我对自己几个常用的有关名词的用法说明了一下：“资料”是研究历史的客观基础；“技术”是取得资料的手段；“方法”是研究资料的手段；“理论”是研究人类历史的规律性认识的总结，并反过来指导具体的研究工作。上面这个对理论的定义，我想一般是可以适用的。但这个定义比较狭窄严谨，因而在一般的运用中，我们不妨把它放宽些。我们可以说，考古学上的理论是在考古作业的每个步骤上指导我们作何选择，如何作此选择的，关于文化现实、社会现实的有系统的一套看法和想法。换句话说，在考古学实践中，我们应当先知其所以然才能决定其

然。使我们能知其然的便是考古学理论。口口声声说他不相信考古学理论，或者说他没有考古学理论的人，并不是真没有考古学理论，而是只有未经检讨的、不成系统的或者甚至是迷惑混乱的理论。进行考古学实践并不是遵循一条不变的道路盲目自动地向前走，而是每一个步骤都会碰到岔路，需要加以选择。有理论的人进行这种选择是有根据的、有信心的，没有理论的人进行这种选择是盲目的。

我们不妨举几个例子来说明考古学实践离不开考古学理论。我们到田野去调查遗址的时候，应该如何调查？考古学调查不是只有一个不变的方式，而是要根据我们调查的目的和对古代文化社会生活的不同了解而有所区别。有人看到不同的遗物群便把它们当做不同的文化，另一些人则把它们看做同一或不同文化对不同生活需要所做的不同适应性行为的表现。这两种不同的看法便对我们调查的范围、深度、顺序以及发掘等诸决定有很大关系。考古发掘更是一套复杂的程序，从打桩子到回填之间一步步的工作应如何进行，有着许多不同的方式。怎样能忠实地记录资料，同时又能提供回答特定问题的资料，这就要看考古工作者在发掘的具体地点、范围、各种专业人员的使用、发掘的细密程度等等问题上进行怎样的选择。发掘出来的遗物如何处理；有哪些可以留下来，哪些可以抛弃；对器物进行分类是出于什么目的；为了这种目的又应当使用哪些分类标准。这一连串的问题都是每个考古工作者必须回答的。无论是否意识到自己的理论体系，在回答这些问题时，在进行自己的选择时，考古工作者是一定要应用他对历史认识的理论的。这几个例子应该可以说明考古学理论与考古学实践不可分割的关系。理论并不是一种空洞的主观成见。它需要与客观资料相对照。考古工作者不会没有理论，只是有人有好的理论，有人有不好的理论。如果有的考古工作者认为考古学理论不值得重视的话，我们不妨问一问，是盲目地使用主观的、未经检讨的理论好，还是先对自己的理论体系作一番检讨好呢？

四五十年来，世界考古学理论的中心很显然是在美国。这并不是说美国有最好、最正确的考古学理论，而是说美国考古学界的理论是



多元化的，也是特别发达的。因此，考古学工作可在许多丰富的理论体系中作适合自己立场与见解的选择，并且从这些体系中不断得到启示和刺激。事实上，就西方考古学史来说，考古学理论的有意识的发展也不过是 1930 年代以后的现象。在这以前，西方考古学也是以器物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即以器物史的发现和文化史的重建为主要的目标。因而，这种研究的主要方法是年代学、地层学和类型学。1930 年代欧洲考古工作者开始对这种情况感到不满，不少人开始主张，考古学研究对象应当从器物转向人。考古学材料是物。如何从物去研究人的生活，这便要有借于考古学理论与方法论的指导。在这方面比较有名的一篇文章是英国戈登·柴尔德在英国史前学会 1936 年年刊上发表的《史前学变化中的方法与目标》，其中就大力主张考古学学者在理论上要有意识、有系统地讨论如何研究史前时代经济生活、社会生活这一类的问题。这篇文章在西方考古学界引起了广泛的注意。不过，考古学理论的蓬勃发展还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自 1940 年代晚期到 1950 年代初期，关于这方面的讨论研究的中心转移到了美国，并且数十年不衰。自 1950 年以来，美国考古学理论的书刊与论文无疑有数千数万之多。中国考古学界如果对这方面有加以探索的兴趣，这无疑是一个非常丰富的园地，其中有不少值得参考、值得作为可以攻玉的“他山之石”。

《文化：中国与世界》丛书编委会选了布鲁斯·G·特里格这本书翻译并介绍给中国读者是最合适不过的了。正因为考古学理论在美国特别发达，以致各种说法五花八门，令人眼花缭乱，而且其中良莠不齐，有精华也有渣滓，要从美国关于考古学理论的千万种论著中汲取精华，必须首先作一番爬梳清理的工作。除滓存精，才不致事半功半。布鲁斯·G·特里格是加拿大人，在蒙特利尔的麦吉尔大学任教。他的博士学位是在美国耶鲁大学得到的，而且多年来，他在美国考古学理论界一直占有一席非常令人重视的地位。他为人重视的一个主要原因，便是他不仅有精深的见解，而且持论公平，不属于哪门哪派，对当代各种新旧说法都能客观地做正面、反面的检讨和批评、整

理。读者读他的文章，能中肯地把握理论上的一些基本窍门，对各派学说的要旨优劣都能掌握，最后可以作明智的抉择。现在这本书的中译本出版在即，相信它对中国考古学理论的进展一定会起到积极的、肯定的作用，所以很高兴地写这几段话以志同声之欣悦。

张光直

1987年4月

于美国哈佛大学

前言

将十三年里所写的论文结集出版，对于评判这些文章的质量，并确定它们是否符合某些公认的方向，对于作者和读者而言同样是一种挑战。因为我的工作并不与当前考古学较为显见的立场明确保持一致，所以有些读者会发现某些文章中的观点难以迎合当下的某些特定议题（Longacre 1973: 333），而这已经引起了对内部矛盾的一些疑虑（Stjernquist 1972: 24）。这些新旧论文的结集出版，也许有助于澄清由孤立阅读许多单篇论文会引发的某些问题。 vii

本文集中的大部分文章是以多元视角为特点。许多文章对新旧考古学都做了批评。其中有些文章试图从历史的视角来理解当下的考古学争论。有些文章设法对英美考古学传统加以比较和对照，从而将考古学理论的必然与偶然区分开来。

体现这些论文特点的一般取向，也许从自传角度来解释最为合适。当 1950 年代后期在多伦多大学读本科的时候，我深受英国社会人类学要旨的影响，那时它看来提供了与博厄斯派人类学有别的一种进步路径。在那时候，许多社会人类学家采纳欧内斯特·内格尔（Ernest Nagel 1953）的观点，认为一种功能关系是因与果的说明，



viii 而微观史学研究 (microhistorical studies) 被某些人视为一种社会学洞见的源泉。然而, 大部分社会人类学家仍坚持拉德克里夫-布朗 (Radcliffe-Brown 1952) 的信念, 认为有关人类行为所有的必然通则 (generalizations) 能够在民族学田野工作者观察所及的短暂时间框架中被制定出来。考古学至多被看做拉德克里夫-布朗的伪历史学表现, 不是任何严格意义上的社会科学。尽管如此, 就我对社会人类学的领悟而言, 我明白了社会系统既是一种分析工具, 也是对文化概念的某种轻视, 我认为后者是 19 世纪德国人将了解人类行为难以把握的价值加以神秘化的结果。与此相伴, 我也逐渐明白了社会系统中以及人类一般行为中意义深远的跨文化规律性。

在我学习社会人类学的同时, 我有幸修读了古典学系海切尔海姆 (F. M. Heichelheim) 开设的古代经济史课程。他鼓励我追随戈登·柴尔德 (V. Gordon Childe) 工作中的这项旧日的关注。从柴尔德的著作中我了解到, 史前考古学的目的是要观察社会变迁以及社会生活长期趋势的动力。柴尔德也声称, 考古现象应该能够作为一般法则的特殊案例表现出来。将这样一种方法运用于考古学记录显示的差异和跨文化规律, 能得出一种“真正的历史学解释”, 并令考古学成为一门正当的历史学科。通过柴尔德, 我也了解到格拉厄姆·克拉克 (Grahame Clark) 重要的经济学研究以及英国史前学作为一门学科的概念, 是要同时利用考古学与非考古学材料, 以便更好地了解过去。

ix 所有这些都已远远偏离了作为北美考古学主流的对文化分类与年代学的关注。在耶鲁大学读研究生时, 我对传统的美国考古学越发感到不满, 尽管我并未意识到全美有许多其他研究生对此也有同感。为了弥补这些欠缺, 我借助柴尔德、克拉克和社会人类学家的工作, 并将考古学证据视为社会系统的石化部分。这些系统是由明显可辨的部分所组成, 即便没有两个部分会完全相同, 它们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某些实用的跨文化规律所塑造。在我早期的工作中, 我对运用聚落形态概念来获得对社会系统的更好了解十分感兴趣。这项工作在本书的第十一章, 还有在我的博士论文《下努比亚的历史与聚落》(History

and Settlement in Lower Nubia) 中做了讨论 (Trigger 1965)。在我的博士论文中, 我试图论证下努比亚四千多年里的人口密度是由四个主要变量所决定: 洪水高度、农业技术、对外贸易和战争。虽然当下时兴将人口作为一种独立变量而非从属变量来看待, 但是我仍然坚持, 我对努比亚材料的分析是基本准确的。总之, 我明确关注对社会—文化变迁进程的解释。我很高兴铭记在我的工作中得到了张光直、科 (Coe) 和劳斯 (Rouse) 诸位教授的支持和鼓励。后面几篇论文强调了作为一种分析工具的社会概念 (第六章和第七章), 并审视了经济和政治亚系统中的跨文化规律性 (第九章、第十章和第十三章), 还讨论了社会等级化发展中交流的作用 (第十二章)。这些论文体现了人类活动的一种功能与系统论观点, 而非一种诸如与传统美国考古学相伴的那种特殊论和“东拼西凑”观点。在第四章末, 我甚至为考古学考虑了一种可能的预测作用。

此外, 我并不信奉新考古学提出的那些东西。理由也许部分是性格上的。就像莎士比亚笔下的西塞罗 (Cicero), 我从不愿“在别人开启的任何事情后面亦步亦趋”。偶然性也起了部分作用。1960年代, 我对易洛魁人史前史的研究迫使我将人口移动的作用作为社会发展的一方面来考虑。结果, 我在1968年出版了一本并不十分成功的专著, 将美国考古学的传统方法与我的社会学方法进行比较, 并部分加以协调 (Trigger 1968a)。这项研究要比我最近对新旧方法比较的一些尝试更加不偏不倚 (e. g. Martin and Plog 1973: 337–368), 却被广泛说成实际上表明对考古学传统概念更大的支持 (Plog 1968; Wendorf 1969)。这或许也妨碍了与新考古学的接触。我也深知, 我对柴尔德、格拉厄姆·克拉克以及许多其他英国和欧洲考古学家抱有学术上的感恩之心, 他们对史前学证据的阐释早已超越了文化年代学。因此, 我自然会对早期新考古学所表现出来的反历史学和褊狭特点反感。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和第九章是纠正这种缺点的努力, 这几章将从一种历史的、而且往往是国际的视野来看待当下的问题。

除了这些问题以外, 许多重要的理论取向一直使我的立场与新考



古学的立场有别。就像英国戴维·克拉克（David Clarke）的工作一样，美国新考古学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是立足于人类学的文化概念。对这样一种概念的实用性我一直怀有许多疑虑。这些疑虑最近被人类学家默多克（G. P. Murdock 1971）对此概念提出的批评所加强，特别是在科林·伦福儒（Colin Renfrew 1977）提出的与考古学的关系上。就像伦福儒和其他许多社会人类学家那样，我发现社会的概念较易理解和比较可靠。

同样，尽管我认同新考古学坚持将尽可能加强考古学材料的解释潜力看做对方法论的促进，但是它强调考古学是自我胜任的一个人类学分支，这与我源自英国的史前学概念有所抵牾，这种概念将史前学看做将考古学和非考古学材料整合起来，以便更好地了解过去的一门学科。我对史前学的信念在第八章里予以了重申，它反映了丹尼尔·麦考尔（Daniel McCall 1964）的《时间视角中的非洲》（*Africa in Time-Perspective*）以及爱德华·萨皮尔（Edward Sapir 1916）更早工作的影响。

在强调的这些差异背后，隐藏着一个考古学究竟首先是一门历史学科还是一门规律总结学科的更大问题，前者设法解释人类发展的记录，而后者的主要工作是要建立有关人类行为普遍适用的法则，要么是人类学学科的一部分，要么是物质文化新科学的核心。第二章和第三章重印的文章，是我将新考古学家的注意力引向一种历史学抉择的某种争辩性努力。第一章考虑了当下新考古学的趋势，也为美国读者进一步提供了这些论文来龙去脉的背景。

xi 最后，我对新考古学采纳源自民族志研究的直线进化序列感到不安，虽然就如在第十二章中所见，作为一种启发性的手段，我并没有完全回避它们。尽管新近提出的发展序列基本强调的是社会—政治而非技术，但是它们看来仍与 19 世纪提出的序列存在许多相似的概念问题，与柴尔德和斯图尔特（Steward）的多线进化模式相比，看来过于简单和存在局限性。就像克罗伯（Kroeber 1952）所预见的那样，当人类学家在使用“进化”这一术语时，其含糊性会在历史学和

科学之间产生混乱，我对此也有所暗示。大多数考古学家会同意，解释必须关注过程而非结果。然而，如果确实如此的话，那么必然有一种均变论信念促使我们得出结论，即大部分这类过程能够在现今世界里予以最好的研究。就这点而言，研究社会进化的过程是研究普遍规律的社会科学的组成部分。关于社会发展各阶段性质的通则就像关于哺乳动物和爬行动物特点的通则，它们是科学的一部分，但是并不构成其解释的核心。我同意默多克（Murdock 1959b）的看法，即进化的路线（course）作为有别于它的过程（processes），必须与过去实际发生了什么一起来加以确定，而不应该根据想当然发生过什么的高度抽象的通则来确定。由于前者无法予以详细预测，因此无法予以充分的解释，但是证据能够在某种程度上根据我们对现在人类行为的知识或能够了解的方面来予以理解。对这方面进化的研究，类似于历史学的研究。为实际过程提供甚至并不完美的解释，历史学研究也补充了社会学的通则，后者意在说明有限的一些关系，而这些关系是脱离了它们存在的广阔背景来加以研究的。

一篇论文简明的格式会迫使作者清晰地表述其关键观点，而这常常会令篇幅展开不够。当论文在处理理论问题时可能尤其如此，而这些问题是作为研究过程展开的一部分而产生的。然而，简洁导致的严密性不够，有时会被误解为缺乏透彻或精到的洞见。我希望，在某种程度上这个问题可以被许多文章交叉论及的主题所弥补。使这些论文保持活力的主要想法，是我坚信，作为有别于制定人类行为的永恒法则，更好地了解过去有其自身的价值，因此对考古学家而言是一个重要的目的。但同样重要的是，我坚信这种对史前史的了解是对人类行为科学研究的不可分割的一个方面。作为对这种论点的坚持，以下的论文，不管是新的还是做了修改的，现在一定仍然站得住脚。

目 录

前 言	1
-----------	---

第一部分 考古学:科学还是历史学?

一、美国考古学当前的趋势	3
二、史前考古学的目的	19
三、考古学的未来在于过去	35

第二部分 进步、文化与社会

四、考古学与进步的思想	51
五、考古学文化在欧美的发展	72
六、从历史视角看考古学的主要概念	92
七、社群的概念	108
八、种族、语言和文化	114

第三部分 推断与阐释

九、考古学与生态学	125
-----------------	-----



十、管辖体制的考古	141
十一、聚落形态的决定因素	154
十二、早期文明中的差异与信息交流	179
十三、体制习俗在社会间的传播	198
鸣谢	210
参考文献	213
索引	247
译后记	290

第一部分

考古学：科学还是历史学？

